

# 四川阆中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阆经开管〔2023〕37号

## 四川阆中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经开区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 方案》的通知

各部（室）、企业服务中心，各企业：

为切实做好工业园区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按照市安委会办公室的工作部署，现将《阆中经开区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四川阆中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3月30日





# 阆中经开区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方案

为切实做好经开区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根据3月15日全国“两会”期间全省安全防范工作总结视频调度会议要求，结合园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各领域集中整治，切实堵塞安全监管盲区和漏洞，确保园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向好，为即将在成都召开的第31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提供安全保障。

## 二、工作目标

通过在工业园区开展全方位、多层次、拉网式的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实现安全生产治理能力、本质安全水平新提升，坚决把各类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着力防控重大安全风险、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全面排查治理事故隐患，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

## 三、整治重点

工业园区重点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一）危险化学品安全方面。扎实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对老旧装置安全风险开展评估整治，用于危险化学品的特种设备、容器、运输工具、安全设施设备、安全附件和安全防护装置未定期进行检测、检验和维护，防范冻凝、泄漏、火灾措施不到位；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是否持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安全合格证书；危险化学品存放区是否设置相关警示标识、是否公示相关存储物品的理化性质及应急处置措施；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利用或处置等监管不到位的问题。

（二）消防安全。重点排查整治“三合一”“多合一”场所违规住人、违规仓储；劳动密集型企业等单位和场所电气线路乱拉乱接、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消防设施维护保养不到位、设施设备带病运行；已配备消防器材是否能正常启用，消火栓是否有水；违章搭建占用消防车通道、影响防火间距、堵塞疏散通道、使用易燃材料聚氨酯泡沫板等隐患问题，列出问题隐患和整改责任清单，形成问题整改闭环管理。统筹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和提示宣传，确保园区火灾形势稳定。

（三）燃气安全方面。一是对燃气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检查，坚决杜绝存在质量和安全隐患的燃气灶具进入园区；二是严禁不具备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资质资格企业、车辆、人员从



事石油液化气运输。三是加快非居民用户燃气报警装置推广安装使用，确保燃气安全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四）工矿商贸安全方面。一是加强轻工企业有限空间作业的安全服务指导，严格“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程序管理，做到隐患排查、标志标识张贴、承包方管理、装备配备、应急处置“五个到位”。二是开展粉尘涉爆和有限空间作业重点企业重大安全隐患清零销号，对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依法予以关闭取缔，加强帮扶指导，对工艺、技术和装备落后的企业督促改造提升。三是加强商贸服务行业开展消防、餐饮用燃气。建筑、特种设备安全集中整治，有效防范化解商贸服务行业重大安全风险。

（五）防汛减灾及地质灾害防治方面。重点检查防灾责任制和各项防灾工作制度机制落实情况，应急值班值守以及应急物资储备、队伍管理情况，隐患排查和整治情况，宣传培训和演练统筹开展和完成情况，监测预警网络体系建设健全和完善情况，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应急预案编制情况，应急救援准备情况等。

#### **四、整治步骤**

结合市安委会办公室工作安排，本次专项整治从3月22日开始至8月底结束，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 宣传动员阶段(3月22至3月31日)。经开区下发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方案,各企业要认真研究,分析本单位安全生产形势,由主要负责人牵头,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实施方案,通过召开会议、宣传动员等多种形式迅速启动,全面落实集中整治企业主体责任,营造全员关注安全整治、参与安全整治的良好氛围。

(二) 生产经营单位自查自报自改阶段(4月1至5月30日)。各企业全面开展安全隐患及违法行为的自查自报自改,并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和违法行为按“五落实”(方案、措施责任人员、整改时限、整改资金)要求立查立改,完成闭环管理,形成工作台账,报属地和行业主管部门备案,上报时间为每月25日。(附件1:经开区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生产经营单位自查问题整改台账)。

(三) 行业(属地)督导检查阶段(4月15日-7月31日)。根据企业上报的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自查整改台账,行业 and 属地密切配合,统筹开展督导检查。重点检查主体责任是否落实、专项整治工作是否开展、自查整改是否真正碰真逗硬,安全教育、安全措施、应急准备是否全面落实等,形成督导检查问题台账,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落实问题整改。每月28日前将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督导检查整改台账报市安委办和管委会备案(附件2:阆中市安全生产集中整治督导检查问题整改台账)



(四) 市级综合督查阶段(4月15日-7月31日)。市安委办牵头,整合市纪委监委、市政府督查室、市目标办、市融媒体中心,组成3个督察组,采取“四不两直”形式开展综合督导检查。并以“两书一函”(整改通知书、约谈通知书、提醒督促函)方式反馈给相关企业,督促及时落实问题整改,对责任不落实、拒不整改的重大隐患进行挂牌督办。

(五) 开展“回头看”和总结阶段(8月1日-8月31日)。综合督导组对督导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组织开展“回头看”,督促落实整改实效。

## 五、工作要求

(一) 强化组织领导。各企业要高度重视此次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全面摸排本企业安全生产基本情况,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及时督促落实问题整改。各企业负责人要亲自牵头,明确专人负责,全面排查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台账,实施销号管理,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

(二) 强化学习宣传。各企业要开展多种形式的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宣传;培训要通过事故警示会议、杜绝“三违”、学习《安全生产法》等,不断提高广大职工安全生产意识和隐患排查能力。

(三) 强化督查问责。安全环保部与各联系企业服务小组要督促企业严格落实整治任务,及时处理发现的隐患,并要加



强互联互通，形成工作合力，确保隐患排查整改工作的有序推进。对瞒报、漏报、弄虚作假、整治不到位的严格问责。

（四）强化信息报送。各企业要按照要求及时将开展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情况报送到管委会，安全环保部分类分级分层安全监管工作隐患情况报市安委会，并定期召开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统筹分析会，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确保园区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附件：1.经开区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生产经营单位自查问题整改台账

2.阆中市安全生产集中整治督导检查问题整改台账



附件 1

经开区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生产经营单位自查问题整改台账  
(2023 年 月)

填报单位（签章）：

| 序号 | 自查时间 | 发现的问题隐患 | 风险等级 | 整改措施 | 整改时限 | 责任落实 | 整改完成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审核人：

填报人：

时间：2023 年 月 日



附件 2

阆中市安全生产集中整治督导检查问题整改台账

填报单位（签章）：

| 序号 | 督查时间 | 发现的问题隐患 | 风险等级 | 整改意见或建议 | 整改时限 | 责任单位 | 整改完成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审核人：

填报人：

时间：2023 年    月    日